

关于东莞大勤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的报告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我公司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已经建成，现进入调试阶段，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现把相关调试信息向贵局报告如下：

项目名称：东莞大勤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东莞大勤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东莞大勤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位于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清溪科技路69号1号楼102室（东经114°10'10.650"，北纬22°50'5.410"）。项目总投资为3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8万元，占地面积5469m²，建筑面积5469m²，主要从事低密度聚乙烯包装材料（又称EPE珍珠棉）的加工生产，年加工生产低密度聚乙烯包装材料（又称EPE珍珠棉）208吨。于2026年1月19日经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同意建设（东环建【2026】180号）。

竣工日期：相关废水、废气、噪声处理设施已经于2026年5月8日建成，现进入调试。

调试的起止日期：2026年5月9日至2026年7月10日。

公示期间，对建设项目有异议、疑问或建议的公示，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或建议。个人须署真实姓名，单位须加盖公章。



建设单位联系人：杨振华

联系电话：15017170811

电子邮箱：103734204@qq.com

生态环境部门举报电话：12369

东莞大勤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26年5月9日

废气治理设施 DA001



废气治理设施 DA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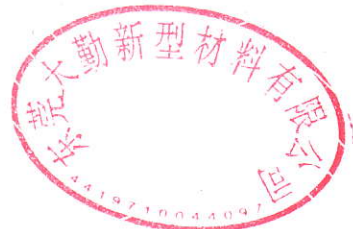
废气治理设施 DA003



一般工业固废仓库



危险废物仓库



公示说明

竣工公示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要求，我

司东莞大勤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公开我司建设项目的竣工日期：

竣工日期为2026年5月8日。

我司承诺对公示时间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由此产生一切责任。

调试公示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要求，我

司东莞大勤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公开我司建设项目的调试日期：

调试日期为2026年5月9日-2026年7月10日。

我司承诺对公示时间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由此产生一切责任。

